

(6) 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或“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”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（附件12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乌鲁木齐天雨露珠商贸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关于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的通知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某单位（单位名称）的某单位大宗生活物资采购项目第二包（蛋奶类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某单位大宗生活物资采购项目（蛋类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伊宁县马兰禽业养殖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人，营业收入为1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某单位大宗生活物资采购项目（牛奶类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沙湾盖瑞乳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9人，营业收入为21144.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179.6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某单位大宗生活物资采购项目（酸奶类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沙湾盖瑞乳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9人，营业收入为21144.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179.6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乌鲁木齐天雨露珠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15日

备注：1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

2、未按上述要求提供、填写的，评审时不予以考虑。

3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